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7,773,981,02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首钢股份	股票代码	0009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孙雨菲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路99号		
传真	010-88292065		
电话	010-88293727		
电子信箱	qiaoyi18278@sgx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A、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4年,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全年国内生产总值实现了5%的增长,完成年初经济增长工作目标。国内钢铁行业有效满足了我国经济转型升级对材料的更高需求,高质量发展有序推进,但供需矛盾依然存在,行业整体呈现"供给保持高位、需求结构调整、出口增长强劲、价格持续下降、效益不断挤压"的特征。中钢协及有关的数据显示,2024年中钢协重点统计企业实现利润总额429亿元,同比下降50.3%;平均销售利润率0.71%,同比下降0.63个百分点。
产品产量方面,国内粗钢产量同比下降,产品结构持续调整。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年中国粗钢产量10.05亿吨,同比下降1.7%;钢材产量14.00亿吨,同比增长1.1%。钢铁产品结构调整仍在持续,据中钢协统计数据,建筑业用钢占比下降至50%,制造业用钢占比从2020年的42%提高到2024年的50%。
产品价格方面,全年钢材价格同比下降。根据中钢协统计数据,2024年,中国钢材价格指数(CSPI)平均值为102.47点,同比下降8.39%。其中,长材指数平均值105.22点,同比下降8.83%;板材指数平均值100.58点,同比下降10.09%。
上游方面,原燃料价格震荡下行,原燃料价格降幅小于钢材价格降幅。根据中钢协统计数据,2024年我国进口铁矿石12.37亿吨,同比增长4.9%,进口均价为106.93美元/吨,同比下降7.08%。中钢协重点统计企业炼焦煤、冶金焦、废钢采购成本同比分别下降8.14%、11.28%、8.68%。
下游方面,钢材消费结构进一步分化,呈现"工业强、建筑弱"格局,新能源汽车、造船、先进机械等高端制造业成为用钢需求的主要增长点,房地产等传统领域持续收缩。其中,绿色低碳驱动的新能源行业用钢需求呈现出快速增长的态势,2024年,新能源汽车产量完成1288.8万辆,同比增长34.4%;船舶工业保持良好发展势头,2024年我国造船完工量同比增长13.8%,新接订单量同比增长68.8%;家电行业在政策激励、消费升级和出口增长等驱动因素下保持稳定增长,空调、冰箱、洗衣机、彩电全年累计产量分别同比增长9.7%、8.3%、8.8%、4.6%。
进出口方面,钢材出口量在2024年大幅上升,进口量则保持下降趋势,出口呈现"量升价跌"的态势。据海关总署统计,2024年我国钢材累计出口量为1.1亿吨,同比增长22.7%,出口均价765美元/吨,同比下降19.3%。钢材累计进口量为6815万吨,同比下降10.9%。
总体来看,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发生变化,宏观经济正在迈向以创新为驱动力、新质生产力增长为特征的新发展阶段。2024年是钢铁行业深度调整的关键一年,但优质企业结构性的发展机遇仍然存在。首先,行业供需格局长期有望改善,国家发改委提出"2025年持续实施粗钢产量调控,推动钢铁产业减量重组"、钢铁行业将进入存量优化、减量发展的阶段,供需矛盾有望缓解;其次,低碳转型将为行业发展带来新机遇,2024年5月,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五部门联合印发《钢铁行业节能降碳专项行动计划》,2025年3月,生态环境部发布《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覆盖钢铁、水泥、铝冶炼行业工作方案》,钢铁行业纳入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管理,为行业绿色转型升级提出了更高要求;最后,促进消费升级与提升消费品质的政策实施,将为新兴产业如新能源汽车、高端制造业、人形机器人等带来新的高端用钢需求,科技创新这个"关键变量"有望成为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最大增量"。
B、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坚定"绿色制造、智能制造、精品制造、精准服务"战略定力,坚持创新驱动,推动技术创新成为公司第一竞争力。坚持打造"制造+服务"竞争优势,持续优化产品结构、产线结构和客户结构,持续推进以电工钢、汽车板、镀锡(铬)板为重点的高端产品研发生产。公司经过从上市初期400万吨精品棒线材生产企业,转型成为拥有2170万吨高端板材产能的技术领先、绿色低碳的科技公司。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钢铁产品和金属软磁材料(电工钢)的生产和销售。
(1)智新电磁
智新电磁是金属软磁材料(电工钢)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基地,是全球领先的电工钢制造商和服务商。
产品包括取向电工钢和无取向电工钢两大系列,其中取向电工钢包括高磁感、磁畴细化、低噪声、低励磁、无底层、中频六大类产品,自主研发了低温板坯加热工艺生产高磁感取向电工钢技术,成为全世界第四家全低温工艺产业化的企业;无取向电工钢包括新能源汽车、去应力退火、高效、通用四大类产品,具备所有牌号批量稳定生产能力。
公司工艺装备水平领先,拥有全球首条面向新能源汽车的高牌号无取向电工钢生产线,以及世界首条具备100%薄规格、高磁感取向电工钢专业化生产线。
(2)京唐公司
京唐公司是完全按照循环经济理念设计建设的、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大型钢铁基地,具有临海靠港、设备大型、高效率、低成本的显著优势。
产品包括热系和冷系两大系列板材产品,其中热系产品形成以热轧酸洗板、耐候钢、汽车结构钢、高强工程机械用钢、管线钢为主的热轧薄板产品,以及以桥梁钢、能源用钢、管线钢、船板与海工钢为主的中厚板产品系列;冷系产品形成以汽车板、镀锡(铬)板、冷轧专用板、彩涂板为主的产品系列。
(3)迁顺产线
迁顺产线是国内唯更的高端板材生产基地,拥有国际一流装备和行业领先的洁净钢制造技术,具备高端汽车板、高端家电板全系列供货能力。
产品包括热系和冷系两大系列板材产品,其中热系产品形成以热轧酸洗板、耐候钢、汽车结构钢、高强工程机械用钢、管线钢、中高碳特殊钢为主的热轧薄板产品系列;冷系产品形成以汽车板、冷轧专用板为主的产品系列。
C、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领先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推动技术创新成为第一竞争力,并不断将技术成果应用于高端产品研发、高效生产制造、绿色低碳制造等领域。公司及下属京唐公司、智新电磁、冷轧公司均为高新技术企业及先进制造企业。报告期内,智新电磁荣登中国独角兽企业榜,被国务院评为年度优秀"科改企业"。公司整合内外部资源,依托"一院多中心"研发体系,做深技术攻关项目,做优专家工作站,做实对外合作平台。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孵化创效不断加速,科技成果不断涌现。报告期内,取得的重大进展包括:
专利授权:获得专利授权405项,其中发明专利125项,专利主要集中在新产品开发、高效生产等领域,其中《卷取机侧卷方法及装置》获得第25届中国专利奖优秀奖,《超宽冷连轧机高精度柔性轧制关键技术研发及工业化应用》等9项专利获得第二十七届全国发明展览会金奖。截至2024年底公司共获得专利授权3924项,其中发明专利1379项。
标准制定:参与制定并发布国际、国家、行业、团体各级标准36项,其中牵头制定17项。
科技获奖:公司在低碳技术、先进工艺制造技术方面获得多项奖项。《基于二氧化碳资源化利用的绿色洁净炼钢技术及应用》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MCCR多模式全连续铸轧—体化技术集成与创新》获冶金科技特等奖,《高硅电工钢优质高效稳定轧制技术及应用》等6项成果获冶金科技一等奖。
(2)产品高端
公司坚持电工钢持续引领、汽车板做精做强、镀锡(铬)板高端突破的发展战略,不断提高战略及用户品占比,促进产品质量和效益双提升。报告期内,三大战略产品(电工钢、汽车板、镀锡(铬)板)产量同比增长约7%,重点产品产量同比增长约2%。
电工钢产量198.6万吨,同比增长约17%,高端产品产量创历史新高。高磁感取向电工钢产量33.2万吨,同比提高约11%,0.20mm及以下超薄规格高磁感取向电工钢继续保持国内销量领先。无取向电工钢产品结构持续优化,高牌号无取向电工钢产品产量约3万吨,同比增长约11%,其中新能源汽车用高牌号无取向电工钢产品产量同比增长约27%,新能源汽车全球销量前10车企全部实现稳定供货,国内每3辆新能源汽车就有1辆搭载"首钢芯"。
汽车板产量439.4万吨,同比增长约9%,产品结构和用户结构调整取得新突破。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镀锌、高强、外板产量同比分别增长约24%、18%、15%,锌铝镁、镀铝硅产品产量同比分别增长约19%和27%,UP钢产量同比增长约71%。用户结构进一步升级,新能源汽车用产品供货量同比增长约38%。
镀锡(铬)板产量690万吨,同比增长约5%,制造能力进一步提升。功能饮料、易开盖、气雾阀用等重点产品产量占比65%,同比增长约24%。镀锡镀铬板DR材实现强度级别全覆盖,DT材供货量达到1.6万吨,创历史新高,"蝉翼钢"等文创产品亮相奥视财经、走红全国"两会"。
重点产品特色化、差异化推进取得新进展,服务国家重点工程及新兴产业。薄规格9Ni钢机制及热处理制造能力进一步提升,实现5mm薄规格低地罐产品首次批量供货。100mm超厚高强风电钢批量应用于台湾海化海上风电项目,136mm特厚800MPa水电钢实现批量供货国家大型水电工程,桥梁钢应用于世界最大跨度斜拉桥—常泰长江大桥,抗酸管线钢等产品助力海外能源工程建设。与中山庆建共建联合实验室,开发回芝工具用钢等中高碳特殊钢,形成批量供货;完成X60级别输氢管线钢产品开发,主持《氢气输送和存储管道用钢板及钢带》国家标准制定工作,引领输氢用材发展方向。
(3)绿色低碳
作为世界首家实现全流程超低排放的钢铁企业,公司深入推进超低排放治理,保持河北省环保绩效评价"A级"。公司坚持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路线,围绕国家低碳战略和客户降碳需求,积极推进极致能效与减碳技术实践。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低碳行动规划,启动近"零"碳排放高品质钢项目,与华晨宝马、沃尔沃等核心客户签署绿色低碳钢铁供应链合作备忘录,建立钢闭环循环回收体系,共同打造绿色生态供应链,助力实现双碳目标。
公司获评"绿色低碳卓越企业""钢铁绿色发展标杆企业",京唐公司再次荣获"水效领跑者"称号,京唐公司、迁钢公司完成能效标杆示范企业现场验收,京唐公司获行业首批"双碳最佳实践能效标杆示范厂"公示。公司酸洗热连轧钢板及钢带、厚钢板(热处理)和厚钢板3个产品EPD成功发布。
(4)智能制造
公司建有跨地域、多基地、一贯制的产销一体化协同管理平台,以数字化转型赋能高质量发展,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5G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带来的战略机遇,深入开展智能制造项目建设,在效率效益、产品服务、管控体系、助控能力等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构筑高质量发展的坚实基础。公司生产设备数字化率超过91%,"一键炼钢"工序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工业机器人,建设无人化智能库区15个,应用RPA机器人流程自动化技术建立数字劳动力平台,搭建流程机器人26个用例,大幅提升业务流程效率。
报告期内,冷轧公司凭借基于超融合算力平台智能工厂的建设成果,入选国家级智能制造标杆企业,上榜工信部首批卓越级智能工厂项目;京唐公司实现行业首例5G专网下沉,入选工信部2024年"5G工厂名录",获评"5G+工业互联网"年度标杆示范案例,荣获钢铁行业"智能制造突出贡献单位"、河北省"数字领航"企业等称号。
(5)供应链安全
公司是控股股东首钢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钢铁及上游铁矿资源产业发展、整合的唯一平台,生产用铁矿石、焦炭、煤炭资源的供应具有安全保障。铁矿石方面,首钢集团拥有铁精粉年产能700万吨的水厂铁矿、杏山铁矿,同时控股铁精粉年产能2000万吨的秘鲁铁矿与年产能700万吨的马城铁矿,马城铁矿具有储量高、成本低、运输环保高效的特点,已进入试生产阶段,投产后公司铁矿资源保障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焦炭方面,正钢公司焦炭主要由首钢股份与开滦股份合资的迁安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供应,京唐公司焦炭主要由京唐公司与唐山市焦煤合资的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供应,焦炭资源供应保障有力。煤炭方面,公司与国有大型煤炭集团签有长期协议,首钢集团参股的首钢煤山资源集团有限公司也向公司提供部分优质炼焦煤资源,煤炭供应保障有力。
(6)"技术+服务"型营销
公司以客户为中心,深化"技术+服务"的营销策略,打造首钢服务,提升品牌价值。不断完善服务体系,提升服务效率,加强新能源汽车服务团队建设,满足客户对于质量、交付、研发、服务等不断提升的要求,技术营销持续加强,逐年提高EV服务能力,报告期内EV供货量同比增长15%。建立产品优势分析模型,通过强化产品研发、提升制造能力,推动重点产品保持竞争优势,战略产品扩大领先优势。
公司形成以营销中心为核心,5家区域性钢贸子公司和11家加工中心组合的集中统一、快速响应、运行高效的营销管理网络,有效保障了对下游客户的稳定供货,成立15支大客户服务团队,巩固提升产业链龙头企业与优质中小客户相结合的渠道结构。报告期内,公司与华晨宝马、沃尔沃、吉利汽车等核心客户签订合作备忘录,与东风日产、奇瑞汽车开展"首钢日"活动,与丰田智能电动汽车研发中心等5家企业开展技术交流活动,成立首钢-中山庆建"园林工具用钢研发联合实验室",获得广汽本田、南通中集"优秀供应商",吉利"卓越供应商"、东风本田"最佳服务奖"、海尔集团"卓越合作伙伴奖"等38项奖项,首钢"制造+服务"认可度持续提升。
(7)人才强企
公司深入推进人才强企战略,构建多层次全员培训体系,健全人才晋升考评机制,畅通人才职业发展路径。建立高潜人才"远航"全生命周期职业发展体系,扎实推进"四模三纵"全员培训体系,举办深蓝特训营、未来工匠青训营等培训项目,强化人才赋能,为干部提素和人才成长搭建平台;优化人才发展通道顶层设计,强化业绩导向、实干导向,加强高层级职务人员培养与发展,高技术、高技能人才占比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1人荣获冶金科技奖一线工人科技成果一等奖,1人荣获2024年全国五一劳动奖章,1人入选首批大国工匠培育对象,1个创新工作室荣获北京市级创新工作室。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31,855,846,492.96	137,519,661,128.33	-4.12%	143,191,520,39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617,240,899.57	49,473,789,412.65	0.29%	47,947,672,865.42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08,310,796,466.52	113,761,443,633.43	-4.79%	118,142,183,54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1,093,049.04	663,754,519.41	-29.03%	1,124,540,61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9,517,106.60	527,672,139.72	-58.40%	1,052,510,87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8,728,996.69	6,154,306,071.82	2.83%	10,044,235,497.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07	0.0856	-29.09%	0.14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07	0.0856	-29.09%	0.14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5%	1.35%	降低0.4个百分点	2.4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539,538,645.30	27,144,811,128.40	25,285,246,576.86	26,341,200,11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99,128.19	419,075,530.17	-191,107,105.63	267,423,75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576,878.99	309,231,457.34	-270,345,483.43	217,208,01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9,566,177.06	3,025,214,480.07	-487,739,696.04	5,670,820,289.7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东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3,6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5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87%	4,420,769,800	1,247,703,723	不适用	0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21%	793,408,440	0	不适用	0		
北京京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53%	740,940,679	0	不适用	0		
北京京国瑞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6.35%	493,958,306	0	不适用	0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其他	0.99%	76,692,529	0	不适用	0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其他	0.72%	56,159,243	0	不适用	0		
刘伟	境内自然人	0.60%	47,00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3%	33,667,054	0	不适用	0		
山西焦煤金融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1%	32,156,928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21,565,852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说明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持有宝钢股份68%股权,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宝钢股份62.30%股权。除此之外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刘伟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7,00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607,252	0.11%	2,515,600	0.03%	21,565,852	0.28%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二)会议于2025年4月16日在北京市石景山区首钢月季园二层大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视频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三)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李建涛董事、刘燕独立董事,彭锋独立董事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
(四)会议由邱银富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相关内容。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获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报告》。
(四)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
(五)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相关内容。
(七)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获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董事会战略、风险、ESG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兑现及2025年度薪酬与考核分配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相关内容。
(十)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对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4年度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邱银富、孙茂林、李明回避表决,由其余有表决权的董事进行表决。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获全体独立董事同意。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邱银富、孙茂林、李明回避表决,由其余有表决权的董事进行表决。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获全体独立董事同意。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银行授信担保额度预计的关联交易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对2024年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说明。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4年度审计工作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出具了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二)八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八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471,093,049.04元,其中母公司当年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153,330,490.36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的规定,按照《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母公司和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30%。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拟以股本总数7,773,981,0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22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171,027,582.44元,占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可供分配利润111.54%,占2024年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37.67%,占合并报表归属净利润36.30%。本次不实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调整原则
若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享有分配权利的股本总数发生变化,将按照现金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享有分配权利的股份总数为基数调整每股现金分红。
三、现金分红预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71,027,582.44	233,838,348.15	88,389,520.36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1,093,049.04	663,754,519.41	1,124,540,616.1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444,363,914.6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698,141,218.0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93,256,450.9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53,129,409.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93,256,450.95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注:表中"2022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2022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中的对应金额。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493,256,450.95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该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发展阶段、盈利水平、债务情况、资本开支计划及发展规划等因素,兼顾了投资者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具备合法性、合规性以及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一)2024年度审计报告
(二)八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二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议召开情况
(一)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十二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二)会议于2025年4月16日在北京市石景山区首钢月季园二层大会议室召开。
(三)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
(四)会议由监事主席孙毅主持。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提出以下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首钢股份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银行授信担保额度预计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及总经理授权期限即将届满,为满足钢贸公司下属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正常开展经营业务的资金需求,2025年公司拟继续按持股比例对钢贸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钢贸、参股公司宁波首钢新金钢材有限公司(钢贸公司持股40%,以下简称"宁波新金")和参股公司首钢(青岛)钢业有限公司(钢贸公司持股35%,以下简称"青岛钢业")提供银行授信担保,担保总金额预计不超过33,400万元。
上述授信担保额度及对总经理的授权期限均为一年,自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之日起计算。
(二)关联关系说明
上述被担保方中,宁波新金、青岛钢业为钢贸公司之参股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为宁波新金、青岛钢业提供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三)有关审议程序
2025年4月16日,公司召开八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公司共有董事8名,其中关联董事邱银富、孙茂林、李明回避表决,其余有表决权的董事全票同意上述议案。
该议案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获全体独立董事同意。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且关联股东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钢集团")需对该事项回避表决。
(五)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担保额度预计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5年3月31日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首钢股份	上海钢贸	100%	98%	11,295	8,000	0.16%	否
	宁波新金	40%	72%	2,507	4,400	0.09%	是
	青岛钢业	35%	87%	17,395	21,000	0.42%	是
合计				31,197	33,400	0.67%	

注:上表中"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2025年一季度末数据,该项数据未经审计;"本次担保额度"为预计额度,具体担保金额将以被担保方与具体银行签订合同金额为准;"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为公司2024年未经审计净资产。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上海钢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上海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675936287481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同海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200号902室
成立时间	2006-9-8
经营范围	钢材、金属材料、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的销售、物流服务、仓储(除危险品)、货运代理、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金属制品加工(限分公司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上海钢贸为钢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219,563	222,956
负债总额	214,757	217,933
净资产